

中国普惠金融指标分析报告

(2023-2024 年)

中国人民银行普惠金融工作小组

中国普惠金融指标分析报告（2023-2024年）

2023年，面对异常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中国人民银行等金融管理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关于做好“五篇大文章”的决策部署，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加大普惠金融政策支持力度，夯实普惠金融基础设施，优化普惠金融发展环境，指导金融机构不断完善普惠金融经营机制，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有效对接满足小微企业、“三农”、民生等领域金融服务需求，有力支持普惠金融服务群体稳步恢复发展，助力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普惠金融指标体系数据和相关情况显示¹，我国基础金融服务持续保持广泛覆盖，普惠金融领域融资规模较快增长，普惠授信户数和信用贷款占比持续增加，综合融资成本和支付服务成本持续下降，数字普惠金融服务水平稳步提升，民生领域金融服务持续优化完善，信用信息整合共享深入推进，融资担保支农支小效能持续激发，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进展。

¹ 现行普惠金融指标体系包括使用情况、可得性、质量3个维度，共24类57个指标，从供需两侧反映普惠金融发展水平。本次需求侧问卷调查时间为2024年8月至9月，通过随机抽样调查共采集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15岁以上人群调查样本16万余份。

一、2023 年普惠金融发展总体情况

一是继续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为支持小微、“三农”、民生等领域发展营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2023 年两次降准释放长期资金超 1 万亿元，超额续作中期借贷便利（MLF）2.5 万亿元，灵活开展公开市场操作，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两次下调政策利率，带动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存款利率下行，调整优化个人住房贷款利率政策，推动融资成本下降。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额度 2500 亿元。将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4 年底并进行优化调整，截至 2023 年末，工具累计提供激励资金 554 亿元，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累计增加普惠小微贷款 3322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7168 亿元。

二是加强民营小微企业政策支持力度和服务能力建设，普惠小微融资保持量增、面扩、价降、质优。中国人民银行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强化金融支持举措 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通知》，在政策层面对金融支持民营经济发展作出系统性安排，明确对民营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举措。持续开展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修订小微企业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方案，加强评估结果运用，引导金融机构持续完善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增加首贷、信用贷投放，推广主动授信、无还本续贷等金融产品和服务。深化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应用服务，促进担保物增量扩面，

便利中小微企业动产融资；推广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拓宽多元化融资渠道。鼓励商业银行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微小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有效增加商业银行信贷资金来源。截至 2023 年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29.4 万亿元，同比增长 23.5%；普惠小微授信户数 6166 万户，同比增长 9.1%；2023 年新发放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46%，较上年度进一步下降；普惠小微贷款中信用贷款占比 23.7%，比上年末高 3.3 个百分点。

三是全面加强乡村振兴金融支持力度，涉农融资规模较快增长。中国人民银行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指导意见》，聚焦做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金融服务、强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金融支持等九大方面，引导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乡村振兴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开展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估，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乡村振兴资源投入。鼓励金融机构丰富涉农金融产品和服务，更好满足涉农领域差异化、多样化融资需求。拓宽涉农企业融资渠道，支持涉农企业直接融资。截至 2023 年末，涉农贷款余额 56.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9%；涉农企业新三板发行融资家数和融资规模同比较快增长。

四是优化改进民生领域金融服务，面向重点群体的金融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优化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的金融服务，

推动金融机构网点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升级。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助学贷款等政策实施力度，精准支持新市民、高校毕业生、返乡创业农民工、妇女、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帮助更多家庭困难学生完成学业。截至 2023 年末，创业担保贷款余额 2817 亿元，同比增长 5.2%；助学贷款余额 2184 亿元，同比增长 22.4%。

五是持续完善现金、账户和支付等服务，人民群众多样化支付结算需求得到较好满足。中国人民银行指导商业银行持续优化小微企业和流动就业群体银行账户服务，全面推行简易开户服务，进一步提升银行账户服务水平。以“总量满足、结构合理、票面整洁、持有者放心”为目标，组织银行业金融机构提供优质高效的现金服务；强化残损人民币回收，保持流通人民币整洁；开展拒收人民币现金专项整治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现金使用需求。深化农村支付环境建设，推动数字支付向县域乡村下沉，有效满足农村居民支付服务需求。推进数字人民币研发应用，数字人民币使用范围和应用场景得到持续拓展。

六是大力发展多层次征信市场，持续破解普惠金融领域信息不对称难题。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不断提升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机构接入数量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拓展收录主体数量和信息覆盖面。截至 2023 年末，全国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收录自然人 11.6 亿人，同比增长 0.11%；收录

小微企业及其他组织 5606 万户，同比增长 9.32%；收录个体工商户 1558.5 万户，同比增长 16.75%。积极培育和发展市场化征信机构，加强对个人和企业非信贷信息的采集运用。推动地方政府建设地方征信平台，全国 31 家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已全部建成。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信用户、信用村和信用乡（镇）数量稳步增长，开展信用评定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量稳步增长，信用信贷相互促进机制进一步完善。

七是有序推进金融消费者保护和教育，金融消费者保护和教育新格局稳步建立。各金融管理部门深入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有关金融消费者保护职责划转等相关要求，确保机构改革平稳有序，做到金融消费者保护不断档、不缺位，保护力度不减。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6·14 信用记录关爱日”等系列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形成金融知识宣传口径全覆盖、线上线下宣传渠道全覆盖的金融教育新格局。

八是积极参与普惠金融国际合作交流，普惠金融国际影响力持续巩固。积极参与 G20 框架下普惠金融全球合作伙伴（GPMFI）系列工作，参与数字普惠金融、中小微企业融资、金融健康等普惠金融重点、前瞻议题讨论和有关文件制定。深入参加普惠金融联盟（AFI）各项活动。参与 G20 数据缺口新倡议“科技驱动的普惠金融”相关指标的研究设计。与

世界银行专家团队合作开展中国金融部门评估规划（FSAP）普惠金融议题评估工作。

二、普惠金融重点指标分析

（一）使用情况维度

1. 账户和银行卡

银行结算账户和银行卡人均拥有量保持小幅增长。截至2023年末，全国人均拥有10.19个银行账户，同比增长2.21%；人均持有6.94张银行卡，同比增长3.43%；其中信用卡（含借贷合一卡）人均持有0.54张。截至2023年末，农村地区累计开立个人银行结算账户51.18亿户，同比增长3.34%；银行卡在用发卡量42.15亿张，同比增长4.13%。

单位银行账户数量继续保持较快增长。截至2023年末，全国共开立单位银行账户1.02亿户，同比增长10.68%。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放管服”改革部署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中国人民银行指导商业银行持续落实好优化小微企业和流动就业群体银行账户服务两个指导意见，统筹做好银行账户服务和风险防控，全面推行简易开户服务，健全账户分类分级管理等服务机制，优化“一网通办”平台企业预约开户服务，推进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在开户环节的应用，进一步提升银行账户服务水平。指导支付服务主体有效落实《关于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的通知》，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经营成本。

银行卡人均交易笔数较快增长。2023年，人均银行卡交易376.75笔，同比增长17.69%。2023年，各地持续提升支付便利度，发挥支付在促消费扩内需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推动支付交易量实现较快增长。在信用卡使用方面，调查显示，27.61%的受访者经常使用信用卡，27.31%的受访者偶尔使用信用卡。

2. 电子支付

九成受访者使用数字支付²。调查显示，超60%的受访者经常使用数字支付，25%的受访者偶尔使用数字支付。

银行电子支付业务量持续增长。2023年，银行业金融机构共处理电子支付业务³2961.63亿笔，金额3395.27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17%和9.17%。其中，网上支付业务⁴948.88亿笔，金额2765.14万亿元；移动支付业务⁵1851.47亿笔，金额555.33万亿元。2023年，银行业金融机构共处理农村地区移动支付业务255.07亿笔，同比增长27.98%；金额109.6万亿元，同比增长7.46%。

非银行支付机构处理网络支付业务量保持增长。2023年，非银行支付机构处理网络支付业务1.23万亿笔，金额340.25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7.02%和11.46%。非银行支

² 数字支付包括使用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云闪付、以及支付宝、微信支付等数字渠道进行支付的业务。

³ 电子支付业务是指客户通过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ATM、POS和其他电子渠道，从结算类账户发起的账务变动类业务。

⁴ 网上支付业务是指客户使用计算机等电子设备通过银行结算账户发起的业务。

⁵ 移动支付业务是指客户使用手机等移动设备通过银行结算账户发起的业务。

付机构共处理农村地区网络支付业务 6707.92 亿笔，同比增长 13.32%；金额 189.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42%。

各地深入推进数字支付发展，着力弥补边远地区、老年群体等重点地区和群体面临的数字支付鸿沟。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立足“三农”支付服务需求，印发《广东省推动移动支付下沉乡镇工作方案（2023-2025 年）》，推进政银合力长效制度机制建设，强化支付便民场景应用建设，加快推进农村地区“适老化”改造，高效有序推动移动支付向乡镇下沉。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持续拓宽移动支付场景，先后在全省 5 个地市推动 43 个特色农产品上线云闪付产销服务平台，指导银行搭建“支付+产销”“支付+信贷”等服务平台，带动涉农产品销售和贷款投放；推动辖内银行手机 APP 实现系统自动识别老年客户身份并匹配适老版本、自动调整老年客户常用功能至首页等功能。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持续提升移动支付便民水平，积极推进农业产业链、农村电商以及民生领域支付场景建设，积极推动电子支付与数字生产、生活以及数字政府融合发展。

3. 数字人民币

数字人民币使用场景和交易规模持续扩大。数字人民币试点范围覆盖 17 个省（市）的 26 个地区，在批发零售、餐饮文娱、教育医疗、社会治理、公共服务、乡村振兴、绿色金融等领域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应用模式，并推出基

于数字人民币智能合约的预付资金管理、供应链金融、信贷服务、小微企业服务等产品。截至 2023 年末，试点地区累计交易金额 5.2 万亿元。

4. 个人金融资产

四成左右受访者购买金融资产。 调查显示，2023 年 40.39% 的受访者购买过银行理财（不包括存款）、国债、基金、股票、信托、金融衍生品等金融资产；其中 75% 的受访购买者通过线上渠道购买过金融资产。

公募基金资产净值保持增长。 截至 2023 年末，全国共有公募基金 11528 只，同比增长 9%；公募基金资产净值 27.6 万亿元，同比增长 6.02%；公募基金服务投资者数量约 7.98 亿人，同比增长 4.86%。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7 月启动公募基金行业费率改革，推出降低费率、完善制度、规范行为等方面的改革举措；在降低费率方面，随着改革举措全部落地，预计公募基金综合费率将下降 18%；在完善制度方面，修订交易佣金分配制度，引导行业机构端正经营理念，并推出浮动管理费率产品，包括与投资业绩、持有时长、产品规模挂钩 3 种不同类型；在规范行为方面，严打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相关利益输送行为，引导行业机构回归业务本源，减少“首发冲动”，发力持续营销，加快从“重首发”向“重保有”转变。

近七成受访者能正确看待金融产品收益和风险的关系。

调查显示，65.59%的受访者认同金融产品的高收益往往意味着高风险，8.36%的受访者认为高收益往往不意味着高风险，5.59%的受访者认为收益和风险之间没有太大关系，还有20%左右的受访者表示不清楚收益和风险之间是否相关。

5. 个人信贷

个人消费贷款保持增长。截至2023年末，个人消费贷款余额57.94万亿元，其中农户消费贷款余额7.62万亿元。人均个人消费贷款余额为4.11万元，同比增长3.55%；其中不含住房贷款的人均个人消费贷款余额1.4万元，同比增长14.81%。北京、上海、福建、浙江、重庆等地不含住房贷款的人均个人消费贷款余额较高。

商业银行互联网贷款⁶中用于生产经营的个人贷款保持快速增长。截至2023年末，商业银行互联网贷款中用于生产经营的个人贷款余额1.69万亿元，同比增长24.56%。

6. 普惠小微贷款

普惠小微贷款实现量增、面扩、价降。截至2023年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29.4万亿元，同比增长23.5%，比各项贷款增速高12.9个百分点；全年增加5.61万亿元，同比多增1.03万亿元；普惠小微授信户数6166万户，同比增长9.1%；2023年新发放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46%，

⁶ 商业银行互联网贷款，是指商业银行运用互联网和移动通信等信息通信技术，基于风险数据和风险模型进行交叉验证和风险管理，线上自动受理贷款申请及开展风险评估，并完成授信审批、合同签订、贷款支付、贷后管理等核心业务环节操作，为符合条件的借款人提供的用于消费、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等的个人贷款和流动资金贷款。

较上一年度进一步下降。在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占比方面，浙江、福建、广东、安徽、江西等地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占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的比重较高；在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速方面，西藏、山西、河北、新疆、安徽等地增速较快，七成省份的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速超过20%。在普惠小微授信户数方面，浙江、广东、江苏、安徽、山东等地普惠小微授信户数相对较多，占全国普惠小微授信户数一半左右；在普惠小微授信户数增速方面，西藏、新疆、河北、四川、青海等地增速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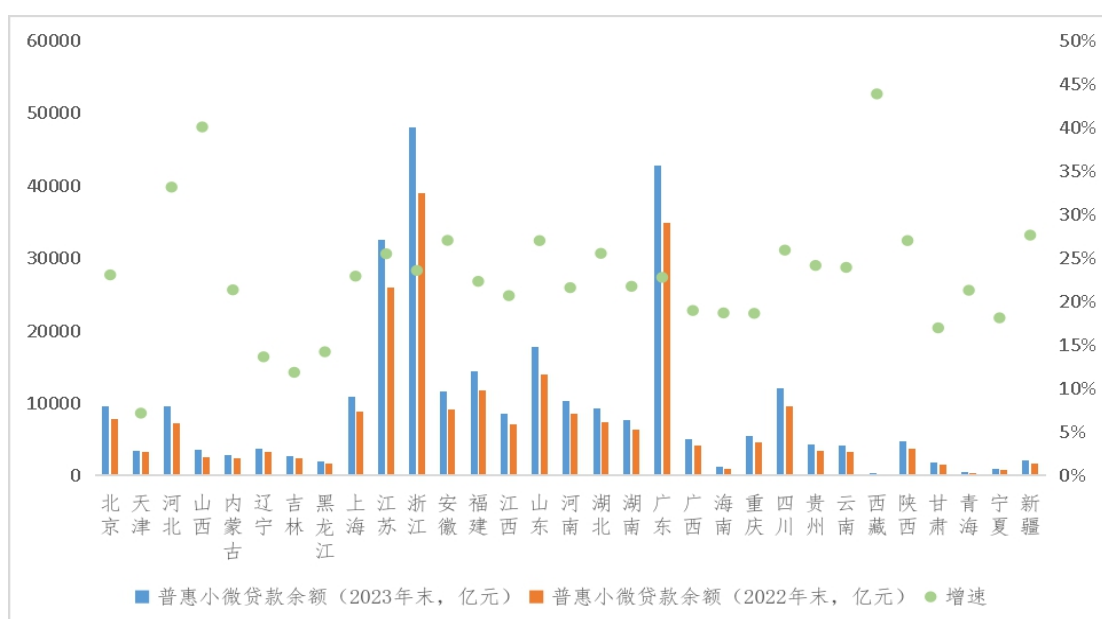


图 1：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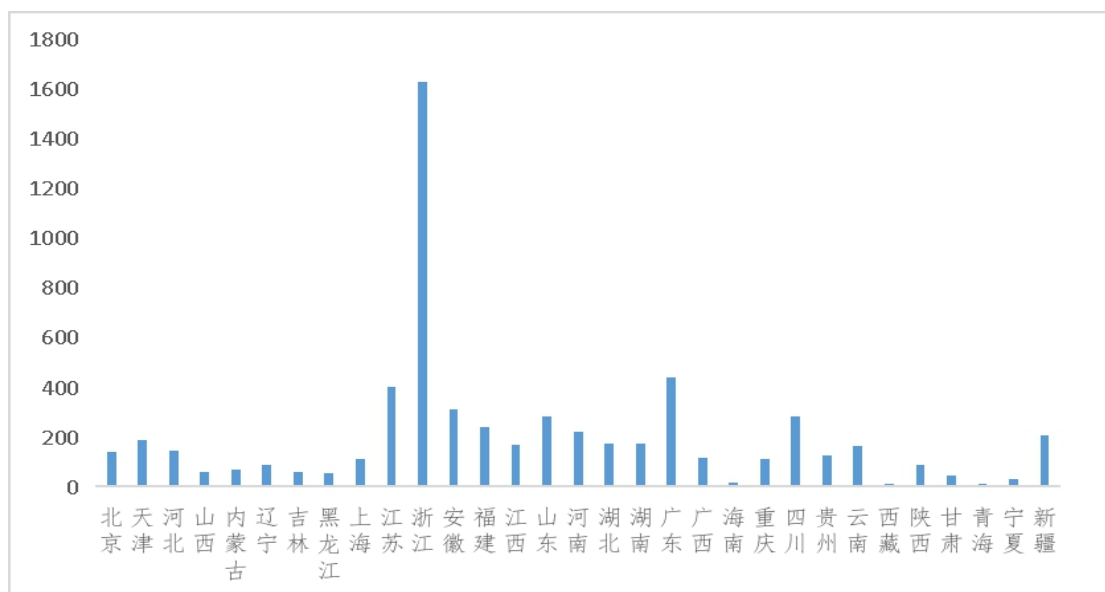


图 2：2023 年末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普惠小微授信户数（万户）

各地持续深化民营企业、小微经营主体金融服务，着力构建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使更多小微经营主体贷得上、用得起。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推动建立“政会银企”四方合作机制，开展“上海金融支持民营经济服务月”活动，举办大型银企对接暨集中签约活动，推动在沪主要银行联合发布《持续优化小微民营企业金融服务的倡议书》，鼓励银行加大小微民企金融产品创新、落实减费让利、扩大银担合作范围、强化内部尽职免责，增加小微民企信贷供给，活动期间新增民营企业授信 3.6 万户，新发放民营企业贷款 2743.9 亿元。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市分行实施金融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四五六”专项行动，聚焦“提升民营企业信贷增速、提升民营企业贷款占比、提升对民营经济的综合金融服务水平”三提升，通过搭建“四员机制”，公示“五

张清单”，打造“六个一百”，引导推动天津市金融机构改进和加强金融服务水平，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民营企业和普惠小微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开展政银企对接、个体工商户金融活水润百业、金融产品创新等十大行动，组织金融机构整合内部优秀金融人才和外部法律、财会等多方资源，组建金融顾问专家团队，常态化开展金融服务基层、服务企业、服务群众“三服务”工作，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普惠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吉林省组织银行机构建立金融服务小微企业尽职免责清单、内部激励清单、授权清单、授信清单等“四张清单”，督促银行机构增强金融服务小微企业的内生动力，提升外部企业获取金融服务信息的便利度，促进加快构建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

7. 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

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较快增长，获贷率持续提升。2023年末，获得贷款支持的科技型中小企业⁷21.2万家，获贷率⁸46.8%，比上年末高2.1个百分点。科技型中小企业本外币贷款余额2.45万亿元，同比增长21.9%，比同期各项贷款增速高11.8个百分点。江苏、湖南、浙江、江西、山东等地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余额的比重较高。

⁷ 科技型中小企业由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认定。

⁸ 获贷率为获贷企业户数与名录内企业总户数之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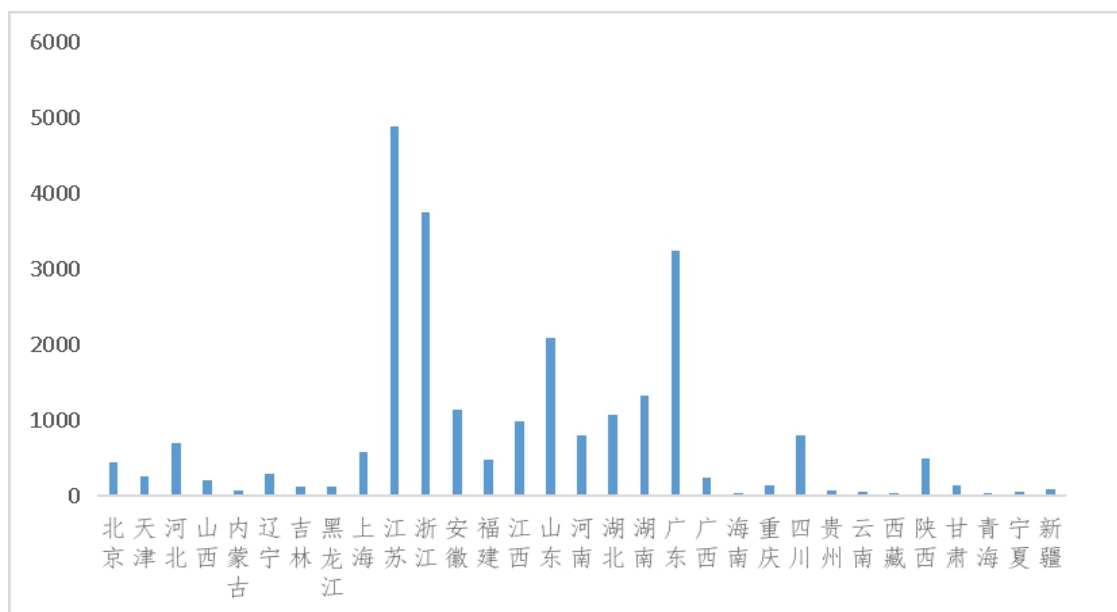


图 3: 2023 年末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余额(亿元)

中国人民银行指导各地深入落实《加大力度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行动方案》，引导金融机构根据不同发展阶段的科技型企业的不同需求，进一步优化产品、市场和服务体系，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上海科创金融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推动成立上海科创金融联盟，整合政府、银行、证券、保险、股权投资机构等资源，做好企业“股贷债保”综合金融服务，助力优质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壮大。

8. 绿色贷款

绿色贷款保持高速增长。截至 2023 年末，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 30.08 万亿元，同比增长 36.5%，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26.4 个百分点；其中个人绿色贷款余额 1397.93 亿元，同比增长 38.3%。各地积极推动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

展，在政策支持、产品创新、风险补偿等多个方面探索绿色金融和普惠金融融合发展的模式和做法。浙江省衢州市持续深化基于碳账户的转型金融实践，推动银行机构创新碳效挂钩信贷产品，不断扩大个人碳账户的应用场景建设，建立绿色普惠金融支持名录，着力探索构建符合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发展要求的金融服务体系。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指导辖区银行机构先后推出“节能融易贷”“绿色产业贷”“生态修复贷”“清洁贷”等多款绿色信贷产品，探索开展以草原碳汇收益权、公益林补偿收益权和碳排放权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解决绿色融资难题，推动相关领域贷款实现快速增长。中国人民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联合自治区有关部门先后制定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用能权抵押管理办法，鼓励金融机构构建内部长效机制，创新“六权”抵（质）押贷款和“六权+信用”“六权+其他担保”等金融产品和服务，扩大“六权”贷款投放力度，有效满足企业低碳转型和绿色发展的融资需求。中国人民银行青海省分行联合有关部门建立企业碳账户，依托“青海省小微企业信用融资服务中心平台”实现金融机构高效安全共享企业碳账户信息，推动落地全省首批碳减排挂钩贷款。

9. 小微企业互联网流动资金贷款

小微企业互联网流动资金贷款继续快速增长。截至2023年末，小微企业互联网流动资金贷款余额12759.53亿元，

同比增长 36.27%。

10. 创业担保贷款、助学贷款和保障性租赁住房开发贷款

创业担保贷款和助学贷款保持增长。截至 2023 年末，创业担保贷款余额 2817 亿元，同比增长 5.2%；助学贷款余额 2184 亿元，同比增长 22.4%；保障性租赁住房开发贷款余额 2116 亿元，同比增长 146%。宁夏、云南、湖北、甘肃等地创业担保贷款余额占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比重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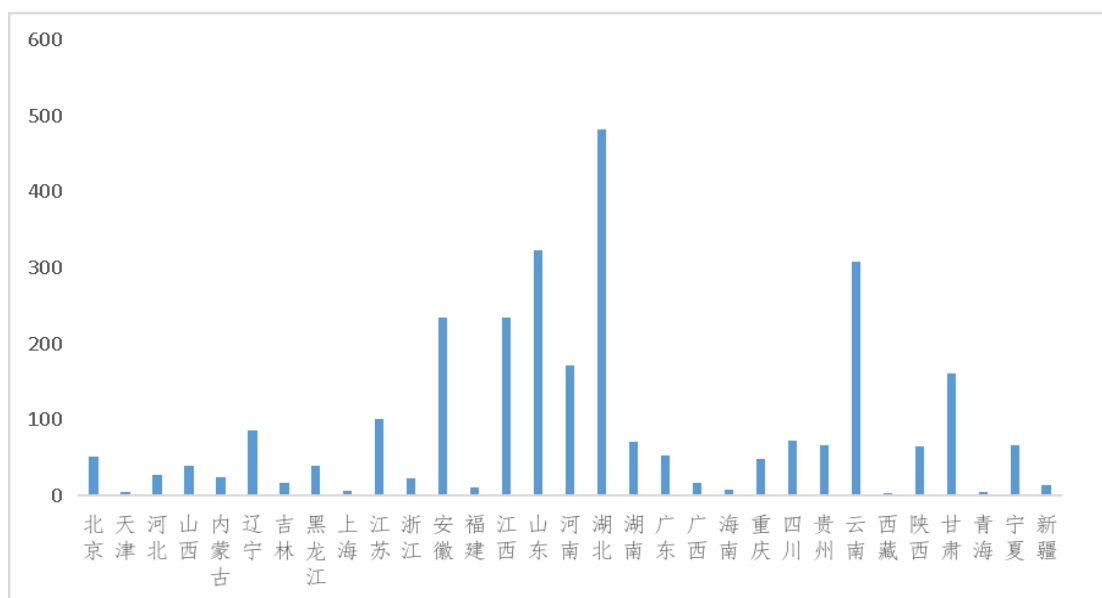


图 4：2023 年末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创业担保贷款余额（亿元）

专栏 1

持续提升民生领域普惠金融服务质效

近年来，中国人民银行等相关部门坚持顺民意、惠民生、暖民心，多措并举大力提升民生领域金融服务便利化水平，提高民

生领域信贷服务能力，重点支持新市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妇女等群体就业创业和困难家庭子女入学就学。

一是优化创业担保贷款政策。配合财政部修订《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政策，将创业担保贷款个人最高额度从20万元提高至30万元，小微企业最高额度从300万元提高至400万元，优化贷款利率规定和贴息标准，并放宽企业申贷条件，提高贷款审批和发放效率，重点支持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

二是优化助学贷款政策。联合教育部、财政部优化国家助学贷款政策实施，增加助学贷款额度，降低贷款利率，对2023年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对本金实施延期1年偿还的政策安排，帮助更多家庭困难学生完成学业。支持金融机构针对性开发研究生信用助学贷款产品，发放贷款支持高校学生宿舍建设。

三是优化残疾人金融服务。强化信贷政策指导，鼓励金融机构对符合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条件的建档立卡脱贫和边缘易致贫残疾人，原则上发放以户为单位不超过5万元的“免担保、免抵押”小额贷款，帮助残疾人发展生产、增收致富。鼓励金融机构开通贷款绿色通道、实施优惠利率政策，为残疾人及其家庭量身定制贷款产品和服务。推动金融机构对服务网点、机具和移动金融APP进行无障碍改造，提升残疾人获取金融服务的便捷度和满意度。

四是支持退役军人事业发展。推动落实《关于支持退役军人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加大对有条件、有意愿的退役军人创业

创新的金融支持。支持金融机构为退役军人量身打造系列特色金融产品，鼓励探索“兵支书+信用村”等多样化发展方式。

五是支持妇女创业就业。推动落实中国人民银行等部门印发的《关于创新金融服务 支持妇女创业就业发展的通知》，持续健全金融支持妇女创业就业的体制机制。指导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加强与地方妇联工作联动，推动金融机构创新推出妇女专属金融产品和服务，为妇女创业提供一揽子金融服务。

各地聚焦民生领域重点群体，持续改进优化金融服务，增强金融服务的可得性、安全性和便捷性，使金融工具成为其更好开展生产和幸福生活的强大助力。山东省持续优化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探索推广创业担保贷款和商业性创业贷款“1+1”组合放贷、创业担保贷款“政银担”等模式，积极满足创业群体合理融资需求；大力推广鲁担巾帼贷、巾帼信用贷等信贷产品，以更大力度支持妇女创业就业。贵州省强化金融机构与各级人社、财政、团委、妇联等部门联动，设立站点合署办公，实现创业担保贷款“一站式”办理；在乡镇设立创业金融服务站点，将办理创业担保贷款业务的资料收集、贷前调查等权限下放至乡镇，并由此延伸至村组；针对批发市场、特色农产品市场等带动就业效果较好的商圈，人资社保部门和金融机构联合开展上门服务，为创业青年贷款答疑解惑。广西壮族自治区在拓展政策覆盖群体、打通政银企对接通道、提高贷款额度上限、简化贷款办理流程、扩

大免除反担保范围等方面对创业担保贷款政策进行全面优化升级；部分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路程遥远和人口较多的乡镇设立 50 多个助学贷款代办点，真正实现在家门口“办贷”，切实提高服务可得性。

11. 脱贫人口贷款

脱贫人口贷款保持增长，贷款覆盖面⁹继续扩大。截至 2023 年末，全国脱贫人口贷款余额 1.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全年累计发放 9586 亿元；脱贫人口贷款覆盖面达 30.2%，比上年末高 1 个百分点。中国人民银行联合相关部门持续加大对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等重点地区和脱贫人口的金融支持力度，保持脱贫地区信贷投放力度不减，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和持续增收，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力支持乡村振兴。云南省深入推进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建设，上线“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专区，积极探索“数据+政策+金融”服务模式。

12. 农户生产经营贷款

农户生产经营贷款保持较快增长。截至 2023 年末，农户生产经营贷款余额 9.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8%，增速比上年末高 3.5 个百分点。宁夏、内蒙古、浙江、青海、云南等地农户生产经营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余额比重较高，河南、安徽、湖南、河北、广西等地农户消费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

⁹ 指全国脱贫人口中获得贷款的人数占比。

余额比重较高；广东、北京、河北等地农户生产经营贷款余额增速较快，近三分之一省（自治区、直辖市）增速超过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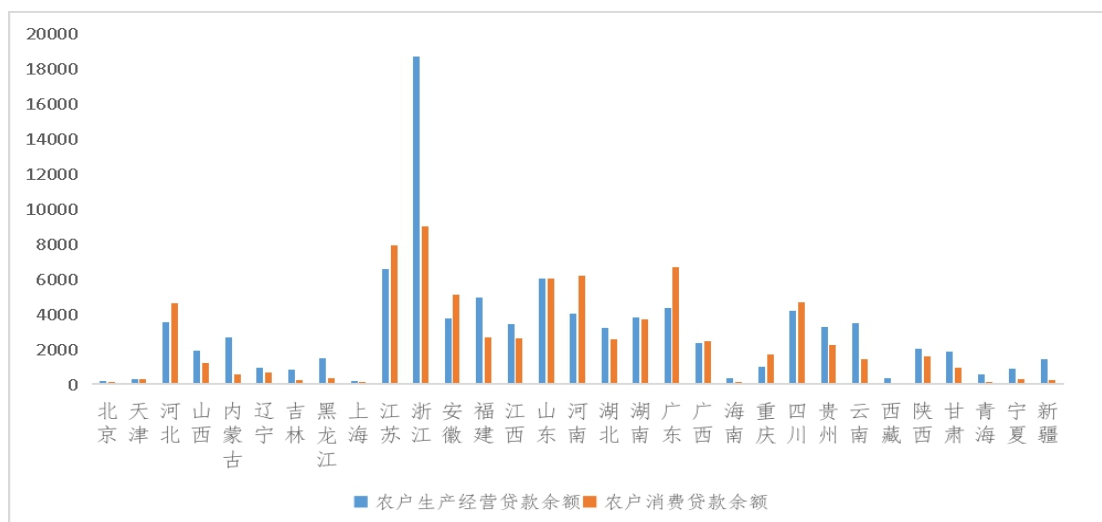


图 5：2023 年末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农户生产经营和消费贷款余额（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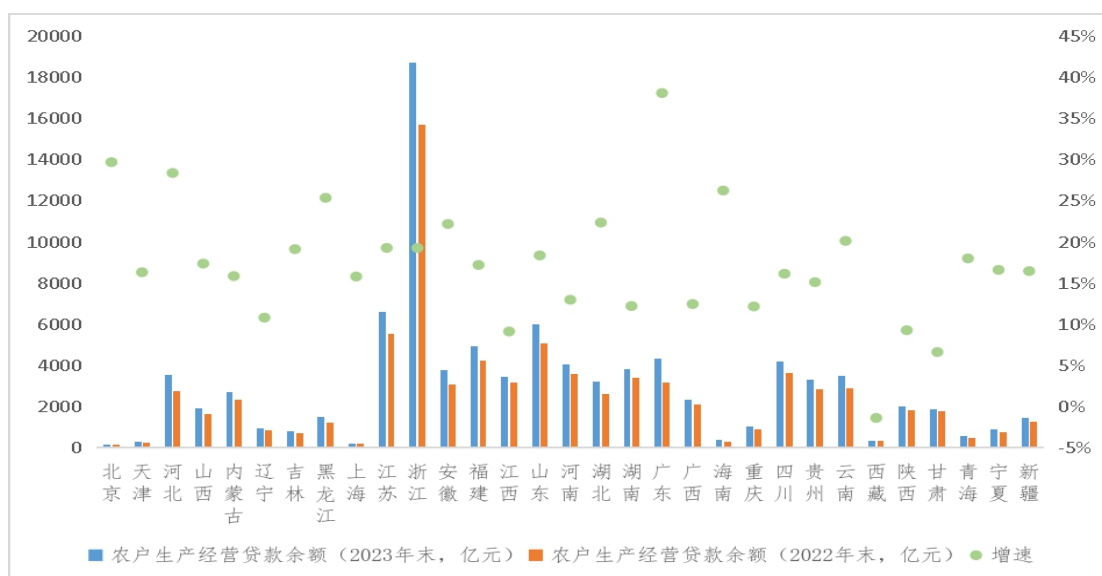


图 6：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农户生产经营贷款余额及增速

各地持续推动农村金融服务走深走实，更多聚焦当地实际和发展需要创新差异化、特色化涉农金融产品和服务，有针对性满足农村经营主体的金融需要，有力支持当地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带动农民增收致富。安徽省在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省农村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设立“新农贷”专区，瞄准当

前安徽农业发展主攻方向，精准定位“新农粮食贷、新农科创贷、新农绿色贷、新农产权贷、新农中长贷、新农链条贷、新农流通贷、新农增值贷”等八大维度，指导金融机构集成产品展示、对接、撮合交易、统计监测等功能，方便全省农业产业主体在线提交、匹配融资需求。河北省开展金融支持盐碱地综合利用与旱碱麦种植专项推广工作，指导金融机构聚焦种业发展和耕地保护，开展盐碱地特色产业全流程服务，创新推出匹配度高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中国人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围绕新疆粮食、棉花、果蔬、畜牧等特色优势产业，推动各地州市结合自身资源禀赋，针对性开展“一地一品”金融服务工作，切实以产业振兴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江西省赣州市持续推进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探索推广“整体担保”融资风险分担模式，探索政府性融资担保助力乡村振兴的新做法。山西省吕梁市聚焦畜牧业这一当地农民增收的支柱产业，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涉农金融产品创新力度，先后推出了“活体牛抵押贷”“大象贷”“智慧畜牧贷”等多种贷款产品，为发展可预期、可信赖的养殖模式提供了有力金融支持。

13. 保险

保险密度和保险深度均有所提升。2023年，全国保险密度为3635.39元/人，同比增长9.3%；保险深度为4.07%，比上年高0.19个百分点。

四成左右受访者持有保险产品和服务。调查显示，37.43%的受访者持有保险产品和服务（不包括各类社保），与上年基本持平。

农业保险保费保持较快增长。2023年，农业保险保费收入1430亿元，同比增长17%；农业保险深度¹⁰为1.59%，同比增加0.2个百分点。2023年，农业保险持续扩面增品提标，保障品种基本涵盖种植、养殖、森林、渔业、设施农业等农业生产各个领域，主要粮食作物和糖料、油料、生猪等主要大宗农产品均覆盖在内，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扩大至全国所有产粮大县。金融监管总局指导各地结合实际，加快推动农业保险产品服务创新，稳步推广指数保险、区域产量保险、涉农保险，开发满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需求的保险产品，种植业保险已逐步由保灾害、保物化成本向保完全成本、保收入转型。指导保险公司深入挖掘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创新点，增加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产品供给，为当地特色农业发展提供更加全面、更加充分的保险保障。2023年，全国农业保险提供风险保障4.98万亿元，同比增长9.14%；农业保险支付赔款1124亿元，同比增长25.38%；受益农户5772万户次，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稳步提升。

14. 资本市场

¹⁰ 农业保险深度按农业保险保费/第一产业增加值计算。

小微金融债发行量保持平稳。2023年，46家商业银行发行小微金融债数量54只，金额2637亿元，平均利率为2.78%。

微小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增量扩面，资产盘活效率提升。2023年，微小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累计发行730亿元，同比增长50.76%，2023年末余额同比增长45.61%。发起机构范围涵盖国有大行、股份制银行、区域性银行、民营银行等。

新三板涉农企业融资家数和规模大幅增长。截至2023年末，新三板挂牌公司共6241家。随着北交所设立并试点注册制，挂牌公司向上层层递进，通道进一步明确，一批优质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自动摘牌。2023年，新三板共有547家公司定向发行融资180.19亿元；其中，30家涉农企业定向发行融资9.84亿元，同比分别增长58%和87%。

农产品期货数量保持稳定、期权产品数量持续增加。截至2023年末，我国期货市场已上市30个涉农期货品种和14个涉农期权品种，涵盖粮、棉、油、糖、副、林等重要农产品领域。2023年，中国证监会指导期货交易所上市尿素、苹果等2个涉农期权品种，为农业产业提供更丰富的风险管理工具。

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基金存续规模保持稳定。截至2023年末，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1.3万家，存续规模

合计 14 万亿元。

（二）可得性维度

1. 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可得性

银行业金融机构总体保持乡镇全覆盖，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数量保持稳定。截至 2023 年末，全国乡镇银行业金融机构覆盖率达 97.93%；平均每万人拥有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网点数量 1.6 个。近年来，商业银行持续优化银行网点服务，推进线下网点智能化转型升级，加大适老化、无障碍改造力度，打造更便民、暖心的金融服务体验；持续优化银行网点布局，填补银行网点空白区域，不断提升网点服务辐射能力，有效满足居民金融服务需求。中国人民银行持续推进行业标准《信息技术 中文编码字符集》和《金融服务 生僻字处理指南》应用实施，围绕生僻字治理，推动相关金融基础设施单位、商业银行、第三方支付机构开展信息系统生僻字贯标改造，提升面向生僻字群众的金融服务水平。

2. ATM、联网机具可得性

全国每万人拥有的 ATM 机具数小幅下降。截至 2023 年末，平均每万人拥有 ATM 机具 6 台。近年来，随着数字金融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各类线上支付、以及线下条码支付和近场支付等新兴支付方式已安全便捷覆盖大部分生活场景，消费者对 ATM 等机具的使用需求有所下降。

3. 助农取款点可得性

基础支付服务广泛覆盖村级行政区。截至 2023 年末，全国农村地区助农取款服务点为 66.07 万个，以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为主体的基础支付服务广泛覆盖村级行政区。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点支持农村居民足不出村办理取款、汇款、缴费等基础支付业务。同时，一些经办机构依托助农取款服务网络，因地制宜，进一步叠加农村电商、金融知识宣传、反假币、代买火车票等服务，进一步满足了农民需求。截至 2023 年末，已有 14.04 万个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点加载了农村电商服务。

（三）质量维度

1. 消费者金融素养

大多受访者较为认可自身金融能力并具有一定金融信心。调查显示，当被询问“您是否同意您本人具有较好的金融能力，并有信心改善未来自身和家庭的财务和生活状况”时，34.12%的受访者非常同意，37.39%的受访者一般同意，16.85%的受访者表示不好判断，11.63%的受访者不太同意。

多维度的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在全国范围广泛开展，有力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2023 年，金融管理部门组织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6·14 信用记录关爱日”等活动，并结合各类群体特点和需求，有针对性地宣传普及金融知识。主动适应数字时代发展趋势，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模

式，利用多种线上渠道发布数字金融相关知识，鼓励金融机构充分依托营业网点为农民、老年人等重点群体提供数字金融服务体验，提升消费者数字金融知识和使用能力，增强使用数字金融服务的信心。持续深入推进金融知识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在相关学科中有机融入基本金融知识，并支持开展金融教育实践活动，鼓励学生到银行、钱币博物馆、金融教育实践基地等了解和体验金融服务。

2. 金融消费者投诉

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机制畅通高效。为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做好中国人民银行有关金融消费者保护职责以及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职责的划转衔接工作，金融管理部门及时公告金融消费者投诉渠道及办理方式等信息，并指导金融机构在机构改革过渡期内切实履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投诉处理要求，积极妥善处理金融消费纠纷，严格依法合规经营，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3. 银行卡卡均授信额度

银行卡卡均授信额度保持稳步增长。截至 2023 年末，银行卡授信总额¹¹为 22.6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35%；银行卡卡均授信额度为 2.96 万元，同比增长 6.47%；银行卡授信使用率¹²为 38.34%。

¹¹ 银行卡授信总额为信用卡和借贷合一卡的授信总额之和。

¹² 授信使用率为银行卡应偿信贷余额与银行卡授信总额之比。

4. 信用贷款情况

农户和普惠小微信用贷款占比继续提升。截至 2023 年末,农户信用贷款比例为 28.51%,比上年末高 4.1 个百分点;普惠小微贷款中信用贷款占比为 23.7%,比上年末高 3.3 个百分点。贵州、云南、西藏、天津、山西等地普惠小微贷款中信用贷款占比较高,西藏、贵州、云南、青海、内蒙古等地农户信用贷款占比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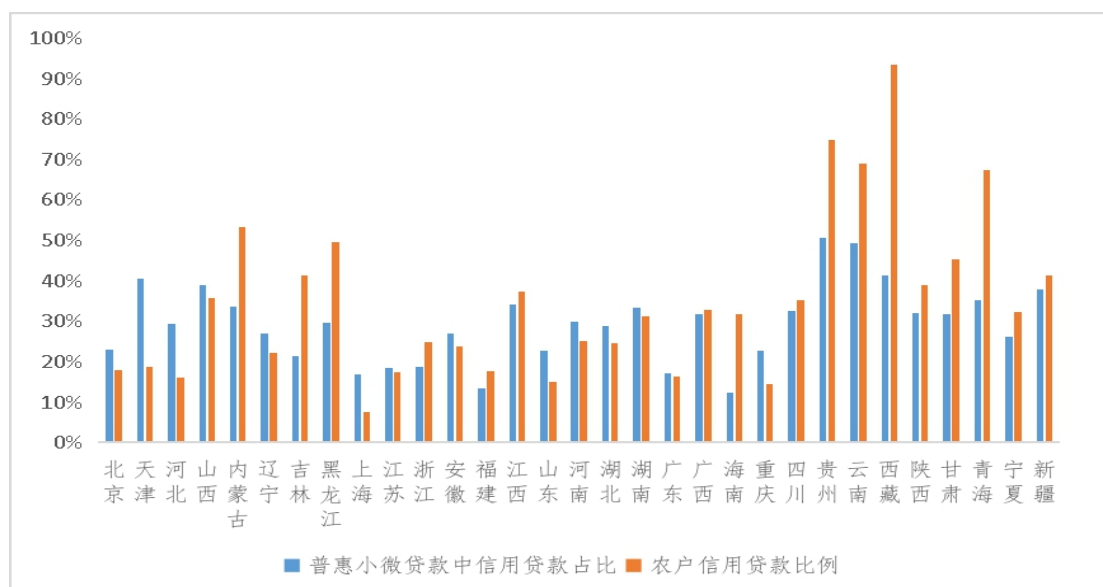


图 7: 2023 年末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普惠小微贷款中信用贷款占比和农户信用贷款占比

5. 信用建设

大多受访者了解个人征信报告及其用途。调查显示,34.63%的受访者较了解个人征信报告及其用途,34.14%的受访者大致了解个人征信报告及其用途,20.33%的受访者表示听过个人征信报告但不是特别了解,还有小部分受访者表示没有听过个人征信报告。

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收录的自然人和小微市场主体数量保持增长，征信系统覆盖面不断拓展。截至 2023 年末，全国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收录的自然人数为 11.6 亿人，同比增长 0.11%。收录的企业和其他组织数为 12901.97 万户，同比增长 26.62%；其中收录小微企业及其他组织 5606 万户，同比增长 9.32%；收录个体工商户 1558.5 万户，同比增长 16.75%。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不断提升机构接入服务能力，开发建设适用于小微机构的数据报送客户端工具，优化小微机构接入模式，推动小微机构接入降本增效；上线“中征云平台”，解决互联网机构接入堵点问题，机构接入效率和规模有较大提升。2023 年，个人征信业务新增接入机构 142 家，企业征信业务新增接入机构 128 家，覆盖地方资产管理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小额贷款公司、保险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信托公司、保理公司、公积金管理中心和村镇银行等多种机构类型，进一步拓展信息覆盖面。

信用户、信用村和信用乡（镇）数量稳步增长。截至 2023 年末，评定信用户 1.19 亿户，同比增长 2.41%；信用村 30.68 万个，同比增长 4.92%；信用乡（镇）1.44 万个，同比增长 1.51%。中国人民银行积极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不断扩展信息采集覆盖面，逐步纳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相关信息，大力推动“信用户”“信用村”“信用乡（镇）”的评定和

创建工作，支持金融机构强化信用评价结果运用，带动更多农村经营主体诚实守信。各地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持续破解涉农领域信用不对称难题。黑龙江省充分发挥信用户、村、乡（镇）的示范带动效应，推动其享有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手续、支农（扶贫）再贷款等金融服务方面的政策倾斜，引导涉农金融机构开展整村授信，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信用环境，助力解决农民融资难问题。中国人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深入推进农牧区信用体系建设，指导银行机构运用“3+2”流动金融服务等模式采集农户信息。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指导银行机构将涉农信用信息采集与贷前调查相结合，依托农村信用体系建设不断丰富涉农“信用”的应用场景，丰富涉农信用信贷产品供给，加大涉农信贷投放力度，推动涉农信用向信贷转化。陕西省铜川市深入推进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探索信用“网格化”管理，依托政府“信用+社区数字化治理”信用共享云平台，试点探索构建社区“信用+”融资服务新模式，切实发挥信用引导信贷资金配置的正向激励作用。

市场化征信机构持续拓展多元化、定制化征信服务。2023年，征信机构累计提供信用报告、信用评分、反欺诈评分等各类征信服务643亿次。中国人民银行积极培育和发展市场化征信机构，持续加强对个人和企业非信贷信息的采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进行产品创新，全面刻

画、评价中小微企业及其企业主的信用状况，为金融机构提供多元化、定制化征信产品和服务，帮助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精准融资，增强普惠金融服务质效。苏州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安徽省征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征信服务有限公司等企业征信机构开发“征信贷”“安信分”“个体贷”“小微通”等征信产品，为金融机构提供普惠小微数字化风控、联合风控、小微风险决策、贷后预警、反欺诈平台建设、小微企业信贷全流程一体化解决方案等征信服务支持。

地方征信平台提供的征信服务数量快速增长。截至 2023 年末，全国 31 家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已全部建成，2023 年全年对外提供征信服务 3.98 亿次，同比增长 182.99%；全年帮助 227.34 万户企业获得贷款 8.6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61.67%和 51.14%。人民银行推动地方政府建设地方征信平台，全面归集当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信息，实现政务、公用事业等领域涉企信息通过征信平台集中向辖内金融机构共享应用，破解银企信息不对称，助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融资。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推动省征信平台与省农业农村厅“楚农直通车”“数字农经网”分别达成数据交换和业务合作，实现金融、政务、农业农村业务领域信息的线上交互应用。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指导市场化征信机构建设运营天府信用通平台，对接省农业农村厅“信贷直通车”、成都农贷通平台，可实时调用所有农业经营主体登记

注册、土地确权、农机购置和作业补贴、耕地补贴等涉农数据，已实现对全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覆盖，支持对涉农主体开展信用培育和客户“一键式”融资。

6. 动产融资担保

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服务小微企业数量及小微企业登记笔数较快增长。截至2023年末，登记系统累计注册登记用户数11万个，基本覆盖现有从事动产和权利担保融资的权利主体；累计发生登记3168万笔，发生查询1.9亿笔；累计服务中小微企业（含个人和个体工商户）1228万家，占系统中担保人总量的99%；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中担保人为小微企业的数量为1205.38万家，同比增长37.49%，占担保人总数量的97.54%。2023年，担保人为小微企业的登记笔数为845.92万笔，同比增长25.23%，占登记总量的88.51%。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持续深化动产融资服务，动产担保财产范围持续扩大，覆盖树苗、水产、牲畜、家禽类生物活体，碳排放权、林业碳汇类环境权益及数据资产等多方面，为中小微企业注入发展动能。推动登记系统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电子营业执照查询系统对接，全面实现用户注册全流程线上化。机构用户身份验证时间从线下平均1个工作日，缩短为线上平均5分钟，便利度大幅提升。

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业务量稳步增长。2023年，融资服务平台促成融资8.7万笔，金额2.7万亿元，其中促成中

小微企业融资 7.5 万笔，金额 2.3 万亿元。截至 2023 年末，融资服务平台累计促成融资 50.2 万笔，金额 21.2 万亿元，其中促成中小微企业融资 41.1 万笔，金额 16.7 万亿元。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积极推动核心企业、财政部门、商业银行接入融资服务平台，支持小微企业开展应收账款融资服务。为缓解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简称两定机构）融资难点，上线“医保贷”融资服务，并在江苏省宿迁市试点应用，支持小微两定机构利用医保结算应收账款开展线上融资，拓宽了两定机构融资渠道。截至 2023 年末，融资服务平台累计与 279 家核心企业、74 家财政部门（16 家省级及 58 家市区级）、82 家资金提供方实现系统对接。

7. 政府性融资担保

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服务效能持续提升。截至 2023 年末，全国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数量达 1561 家，同比增长 6.55%；政府性融资担保放大倍数为 3.57 倍，同比增长 8.84%。截至 2023 年末，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直保余额达 22749.64 亿元，同比增长 14.29%；其中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担保直保余额达 6305.67 亿元，同比增长 11.53%；小微企业融资担保直保余额达 16401.55 亿元，同比增长 19.8%。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持续深化，金融监管总局推动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绩效评价中，将支农支小业务作为主要政策效益指标，切实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对“三农”、民营小

微企业的融资增信作用。支持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牵头与全国性商业银行建立“总对总”合作的批量担保模式，探索线上银担直连。

三、普惠金融领域国际动向

国际社会积极推进普惠金融发展，在全球账户普及率持续提升、普惠金融发展取得积极成效的基础上，重点关注进一步改进小微企业、低收入群体、青年、妇女等重点群体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平衡数字普惠金融创新和风险防范，应对气候等环境风险对低收入脆弱群体的冲击，以及谋划和促进金融健康等领域，以推动金融服务更高质量、更加均衡、更可持续惠及各类群体，并尽可能减少民众加入金融体系可能受到的负面冲击，确保各类群体能真正从金融服务的广泛普及中获得改进生产生活的切实益处。

专栏 2

普惠金融国际发展新动向

近年来，在国际社会的共同努力下，全球普惠金融发展取得积极进展，账户拥有率持续提升，支付、信贷、保险等一系列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覆盖面和使用率稳步提升，但仍然存在中小微融资存在明显缺口、数字普惠金融发展不均衡、妇女和青少年等群体金融获得水平与平均水平存在差距等问题，全球正发力加以解决这些问题。

一是持续改进中小微企业融资。G20 框架下的普惠金融全球

合作伙伴（GPII）已出台新版普惠金融行动计划，确定了数字普惠金融、中小微企业融资两大重点发展领域，并制定新版中小微企业融资行动计划。

二是持续改进青年、妇女等群体的金融服务。普惠金融联盟（AFI）发布《非洲青年普惠金融应对政策》，从就业、教育、创业、参与、扶持等五方面提出优化青年普惠金融发展的建议；联合国粮农组织（FAO）发布评估发展中国家青年人普惠金融状况的方法指南，帮助发展中国家有针对性破除青年人普惠金融发展障碍；GPII、世界银行等组织持续密切关注妇女金融获得情况，呼吁持续弥合针对妇女等群体的金融鸿沟；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估也将妇女的金融服务作为重要评估指标。

三是促进数字普惠金融健康发展。近年来，国际社会积极采取多样化措施推进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如建立数字身份识别系统（如印度、菲律宾）、推进支付数字化（如印度尼西亚建立快速支付系统）、探索监管沙盒（如新加坡）等。亚太经合组织、世界经济论坛等多个国际组织发布数字普惠金融报告，总结评估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情况并提出相关建议。

四是谋划促进金融健康。近年来，联合国秘书长普惠金融特别代表（UNSGSA）、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UNCDF）、经合组织（OECD）、普惠金融中心（CFI）等组织均在积极开展金融健康问题研究，GPII也成立了专门的工作小组研究推进金融健康议题，以期通过来自供需两侧共同努力，确保普惠金融向着能促进金融健康的方向发展。

五是重视和应对普惠群体受到的气候和环境风险冲击。普惠

金融中心认为气候变化对低收入人群和脆弱人群影响较大，当前的气候融资框架缺少对低收入群体的足够关注，总结了各国发展绿色普惠金融应对该问题的缓解模式、复原模式、适应模式、转型模式等四种模式。世界银行扶贫协商小组（CGAP）开展了气候变化与普惠金融问题研究，建议将普惠金融纳入绿色金融框架，并完善相应的政策和工具。

四、普惠金融发展展望

下一阶段，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通过营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健全普惠金融激励约束机制、强化金融机构普惠金融能力建设、夯实普惠金融发展基础设施等举措，引导金融机构持续优化完善小微、民营、“三农”、民生等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的金融服务，促进普惠金融增量、扩面、提质，推动普惠信贷努力做到“雪中送炭”，帮助广大有发展前景、有市场需求的小微经营主体恢复和巩固发展，为增进民生福祉和促进共同富裕贡献金融力量。

一是持续健全普惠金融激励约束机制，引导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小微、“三农”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深化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就业政策等的协同联动，发挥政策牵引激励作用，促进相关部门数据、信息、资源互通共享，形成普惠金融政策支持合力。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

结构双重功能，综合运用存款准备金率、再贷款、再贴现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激励引导金融机构扩大对小微、“三农”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信贷投放，着力增强普惠信贷增长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完善央行政策利率体系，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效能，落实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稳定银行负债成本，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优化普惠金融领域监管政策，引导金融机构落实尽职免责要求，完善普惠金融考核体系及激励机制，增强金融机构开展普惠业务的积极性。合理使用财政资金优化普惠融资服务体系、改善普惠群体发展环境，发挥普惠金融专项资金激励引导作用。鼓励普惠金融改革试点地区结合当地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探索金融支持中小微企业、“三农”和新市民等重点群体的可行路径，做好试点地区取得经验做法的复制推广。支持金融机构发行小微、“三农”专项金融债，有效增加信贷资金来源，通过信贷资产证券化提升存量小微企业贷款盘活效率。

二是强化金融机构普惠金融服务能力建设，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和供需对接能力。健全多层次、竞争有序的普惠金融组织体系，发挥大型金融机构主力军作用和头雁效应，推动中小金融机构立足当地开展特色化经营。深入开展中小微企业、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等领域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引导金融机构持续优化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绩效考核等制度安

排，培育普惠金融专业化经营团队，加快建立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推动金融机构深化数字化转型，充分运用数字技术下沉拓展金融服务覆盖面，重塑普惠金融经营管理模式，探索形成数字普惠金融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鼓励金融机构深入分析普惠群体经营特点和融资需求，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以客户为中心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增加首贷、信用贷投放，推广主动授信、无还本续贷、随借随还等产品和服务，合理拓宽生物资产等抵质押资产范围，增强普惠群体信贷可得性和用款便利度。

三是补齐民生领域普惠金融服务短板，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金融服务需要。巩固农村地区基础金融服务，支持开展网点和服务机具更新及智能化改造，推动移动支付进一步向县域乡村下沉，探索给边远农村居民提供远程服务、流动服务、上门服务等更多安全便捷的金融服务方式。深入实施创业担保贷款、助学贷款等政策，推动金融机构优化业务办理流程，扩大贷款投放和覆盖面，满足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需求，支持困难家庭学生入学。着力落实促消费有关要求，创新差异化、特色化消费金融产品和服务，稳妥扩大消费贷款投放。持续优化养老金融政策、产品和服务，推进金融服务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丰富第三支柱养老金融产品，持续加大对银发经济发展支持力度。

四是推进普惠金融与绿色金融、科创金融等融合发展，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质效。深入研究分析普惠金融与绿色金融、科创金融等相互渗透、彼此交融的特征，鼓励金融机构探索融合发展路径和做法，以金融服务助力各领域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提升发展效率。深化转型金融规则、标准和应用研究，鼓励各地研究建立适用于普惠群体的可操作、可计量、可验证的碳核算体系，支持金融机构探索转型金融、绿色普惠信贷业务流程，探索供应链金融对小微企业低碳转型的带动作用。创新与消费者碳足迹挂钩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推动居民尽快形成绿色生活方式。推动股贷债保联动创新，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产品和服务。优化科技型中小企业差异化信贷审批模式，着眼企业创新能力和未来发展潜力开展信贷审批，规范拓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科技人才贷等业务，优化与科技型中小企业特征相适应的利率定价和贷款偿还方式。激发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活力，为更多有发展前景的科创中小企业提供耐心、长期资金支持。

五是积极构建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生态，推动形成成本可负担、商业可持续的普惠金融发展机制。鼓励金融机构拓展延伸普惠金融服务触角，主动搭建场景、营造生态，促进普惠金融服务与商务、政务、公共服务等生产生活场景深度融合，一站式、全方位满足普惠群体生产生活需要。大力发

展多层次征信市场，深化非信贷替代性数据运用，支持征信机构开发多元化、定制化、数字化征信产品和服务，进一步缓解普惠领域信息不对称难题。深化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供应链票据平台、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作用，促进普惠群体动产融资增量扩面。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推动壮大融资担保机构实力，深化批量担保等业务模式，加大对小微、“三农”、民生等普惠领域融资担保力度。加强金融消费者教育和保护，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营造良好的金融消费环境，有力促进金融健康。

六是深化普惠金融国际交流合作，促进全球普惠金融发展经验互学互鉴。深度参与 G20 框架下普惠金融全球合作伙伴（GPMFI）、普惠金融联盟（AFI）工作，积极参与普惠金融领域前瞻性、重要性议题设置和政策文件起草，促进全球普惠金融更均衡、更可持续发展。联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等相关组织，参与 G20 数据缺口新倡议等工作，与国际社会一道共同推动建立更全面、与时俱进的普惠金融指标体系，建设权威有效的普惠金融数据库。积极推动“一带一路”、金砖国家等的普惠金融交流合作。及时总结提炼中国普惠金融发展经验、标准，适时在国际社会交流分享，并吸收借鉴国际普惠金融发展的良好实践，促进我国普惠金融改革创新。